

证券代码：873706

证券简称：力姆泰克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力姆泰克（北京）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力姆泰克（北京）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完成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2022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本次发行相关议案，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数量 2,64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005,600 元。本次发行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力姆泰克（北京）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46）。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力姆泰克（北京）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2]1646 号）。截至 2022 年 8 月 2 日，公司实际发行 2,64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3.79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5,6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2）第 102008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确认。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股票发行业务相关规则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提交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元）
力姆泰克（北京） 传动设备股份有 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大厂支行	100488788755	募集资金 专户	10,021,444.38

上述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包括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5,844.38元。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0.00
加：本期募集资金金额	10,005,60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	15,844.38

二、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021,444.38
三、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0.00
四、期末余额	10,021,444.38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力姆泰克（北京）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